

上海龙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龙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市康梧路 555 号 2 号楼一楼贵宾厅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等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倪国华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、《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3、《2025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独立董事将在公司股东会上作述职报告。

4、《2025 年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5、《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母公司盈利 42,963,679.17 元，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,296,367.92 元，2025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79,818,650.27 元，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,053,198.78 元，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 605,575,009.73 元。

鉴于 2025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,053,198.78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公司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424,861,597 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88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分配 16,484,629.96 元，与本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之比 35.03%。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，母公司结余未分配利润 63,334,020.31 元结转下一年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临时公告编号 2026-002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6、《2025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及摘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7、《202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8、《2025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9、《关于对上海佰希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给予 2026 年度经营性租金减免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受外部市场环境变化、周边厂房租赁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，为巩固长期稳定合作关系、保障园区整体运营，公司同意对上海佰希合计承租面积 40,761.57 平方米，给予 2026 年度

经营性租金一次性减免补贴，减免金额共计 2,231,695.96 元（计算公式： $0.15 \text{ 元/m}^2/\text{天} \times 40,761.57 \text{ m}^2 \times 365 \text{ 天} = 2,231,695.96 \text{ 元}$ ）。

公司与上海佰希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减免金额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10、《关于公司对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在审核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相关资料后，编制了风险评估报告。经评估，集团财务公司经营资质合法有效，内控制度较为完善，各项风险指标符合监管规定；公司与其开展的金融业务审批程序规范，未发现其存在重大风险管理缺陷。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业务往来情况，不断识别和评估风险因素，防范和控制风险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公司关联董事张路先生、曾玮女士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11、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关联董事倪国华先生、陈姣蓉女士、宋庆荣先生、何秀萍女士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12、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临时公告编号 2026-003。

公司关联董事倪国华先生、陈姣蓉女士、宋庆荣先生、何秀萍女士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13、《2025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临时公告编号 2026-004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14、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 2025 年度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，公司临时公告编号 2026-005。

公司关联董事张路先生、曾玮女士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15、《关于制定公司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为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，确保公司制度与现行监管法规有效衔接，规范公司治理，持续符合监管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累积投票制度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》4 项制度，其中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累积投票制度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本次修订的 4 项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 sse. com. cn>。

16、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的评估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。

17、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龙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